

开封一五五医疗综合大楼外墙一体板维修项目（二次）比质比价公告

1. 采购条件和方法

1.1 采购条件

开封一五五医疗综合大楼外墙一体板维修项目(二次)(编号: gkbz2025080700028)已具备采购条件, 经开封一五五医院批准, 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采购活动, 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1.2 采购方法

公开比质比价

2. 采购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开封一五五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外墙一体板维修项目	医疗综合大楼外墙一体板维修项目	1	项

项目计划工期为: 施工周期为60日历天, 以采购人指令为准, 计算工期。

建设地点位于: 开封一五五医院新院区。

施工质量安全要求如下: 合格。符合所有现行有效的相关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规程和标准中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并满足甲方使用要求。

其他:

- (1) 医疗综合大楼规模: 医疗综合体, 总建筑面积约115489平方米。
- (2) 施工内容: 主要对医院综合大楼外墙一体板进行维修整治。主要包括1、拆除0.6mm厚镀铝锌钢板金属复合板+6cm厚A级防火的保温板; 2、外墙保温施工; 3、外墙真石漆施工。
- (3) 本项目采购控制价: 187592.28元(含税), 供应商报价超过控制价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 (4)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 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 (5) 成交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对建设工程项目的安全施工负责,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并根据工程的特点组织制定安全施工措施, 消除安全事故隐患,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生产事故;
- (6) 成交单位要切实履行其项目施工中的安全监督管理职责, 做好现场安全日记。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并合法运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度经过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 加盖公章。审计报告至少提供经第三方审计单位盖章的报告正文签字页, 及三表一附注。或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加盖公章;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并加盖公章;
- (4)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纳税和社保记录, 响应人须提供响应截止期前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入账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近两年不存在挂靠和非法分包行为。响应人应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声明材料;
- (6) 信誉要求: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未被列入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供应商自身及其控股或管理关系等公司未被列入融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商业活动“黑名单”。上述内容须提供投标截止前7天内的网站截

图或者承诺书或由代理机构评审现场查询；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之间有上述关系的，应主动声明并退出；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10) 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标后至完工前不得在其它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拟派项目经理为本单位注册的在职人员并提供企业为其投标时间截止前（不含当月）1年内至少连续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证明必须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个人缴纳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证明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

(11) 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2)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3) 本项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① 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②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③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④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5)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响应文件，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从2025-08-12 12:00:00起至2025-08-15 18:00:00止（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采购文件，不再出售纸质采购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采购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采购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采购文件及响应。

4.3 交纳采购文件本费

开封一五五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外墙一体板维修项目文件费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在采购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08-19 11:00:00 (北京时间)。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响应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响应文件盖章密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响应；否则将无法响应。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投标工具端进行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采购人拒收响应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采购人温馨提醒，为避免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上发布。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采购信息的官方媒介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8. 其他补充

8.1 采购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标书款个人转账的请备注项目编号和供应商单位名称。支付要求：银行转账、汇款支付（收款账号信息详如下），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gkbz2025080700028）。

开户名称：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账号：0200066019200029065

注意：供应商请务必在采购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名操作，同时支付标书款。标书款汇款备注栏中写明“公司名称、项目编号”，并于汇款完成后将转账成功截图上传至融通电子商务平台“标书费确认”（支持公司或个人账户付款，需写明付款公司名称或付款人姓名）、开票信息（包含单位全称、纳税人识别号、注册地址、电话、开户银行及账号，要求为可编辑版本，不要发送图片或pdf）发送至邮箱：3956925362@qq.com，邮件标题为“公司名称+项目名称”。收到邮件后，方可通过审核，否则将无法应答。未支付标书款的供应商其应答将被否决。

8.2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信息注册、CA证书办理、下载投标工具，在参与项目后可直接进行采购文件的下载及投标。

供应商针对系统操作的咨询，可拨打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189-8880）。

8.3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下载专区”。

8.4 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系统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8.5 当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时，则推迟唱标，直至响应文件可正常解密，当个别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时，若为系统原因时，可开启当前供应商纸质报价文件；非系统原因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8.6 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

8.7 供应商可以登录系统查看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提交结果了解和确认电子响应文件提交状态。

8.8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河南省开封市示范区汉兴路306号开封一五五医院医疗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

8.9 异议受理渠道

联系人：吕鹏

联系电话：18515859891

电子邮件：56781499@qq.com

8.10 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上级部门投诉监督：

电话：028-86576325

邮箱：rtylcaiguanban@126.com

上级部门信访举报：

电话：028-85373821

邮箱：rtyljjb@163.com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开封一五五医院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禹王台区医院前街3号

联系人：祁先生

电 话：13693781000

采购代理机构：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东街33号院翔鹰大厦1号楼9层909室

联系人：葛佳、叶鑫、杜永琪、吴楠

电话：15064092069（葛）、13820886101（叶）、13370077083（杜）、13671114530（吴），电子邮件：56781499@qq.com